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9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4,600万股,其中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7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 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1,840万股, 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7月22日（T-1日,周三）14:00—17:00。
-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 3、参加人员: 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20年7月1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发行人：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1日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于2020年6月1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359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20,412,000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020,6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574,4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817,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

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7月22日（T-1日）14:00—17:00；
-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 3、参加人员: 发行人董事长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1日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思股份”、“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0年7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代码:科思股份
- （二）股票代码:300856
-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1,288万股
-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822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新增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

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南京市江宁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19号
联系人:曹晓虹
联系电话:025-6669970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68号B座2101、2104A室
保荐代表人:臧宝玉、范倍龙
电 话:010-85120190
联席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无锡经济开发区金融一街10号无锡金融中心5层01-06单元
发 行人: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21日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霖家居”、“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67号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5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1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1,3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53元/股。

建霖家居于2020年7月20日（T日）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建霖家居”A股股票1,35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及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0年7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7月2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7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鼎光电”、“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4,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97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1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量为2,8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量为1,2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23元/股。

力鼎光电于2020年7月20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力鼎光电”股票1,23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在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的规定,并于2020年7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7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7月2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

3、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5,474,18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12,956,835,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195147%,配号总数为112,956,835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112,956,83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申购倍数为8.36717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585440%。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7月21日（T+1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7月22（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1日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申购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5,509,88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7,736,420,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141675%。配号总数为107,736,420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107,736,419。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759406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6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3425026%,申购倍数为2,919.69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与发行人定于2020年7月2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7月22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0-037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6]1891号《关于核准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批复》核准,于2016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兴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证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至2018年12月31日终止;盛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兴业证券需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督导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6月11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决定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担任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并于2020年7月16日与华泰联合签订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

根据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因网达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等工作。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为华泰联合,兴业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泰联合承接。华泰联合已委派田来先生、刘俊先生担任公司

股先生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后续持续督导工作。保荐代表人田来先生、刘俊先生简介见前附件。

公司对兴业证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过程中所做的努力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

附:保荐代表人简历
田来先生,投资银行业务条线执行总经理,股权业务及并购重组业务内核委员,作为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成员主持参与众多传媒、地产控股、海澜之家、药明康德、沙钢股份、虹虹股份、汇化微、传化股份、汉魏股份、新大陆、中富通等多家IPO、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田来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刘俊先生,投资银行业务条线高级经理,拥有6年投资银行从业经验,作为负责人或主要成员参与虹软科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蒙生生态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以及众多科技等多家拟上市公司的规范、辅导工作,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刘俊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杰科技”、“发行人”或“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已于2020年6月30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审议通过,于2020年7月2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334号文核准同意。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旭杰科技”,股票代码为“836149”。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人所处行业、同行业公司估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88元/股,发行数量为92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92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8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2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8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2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相同。

一、本次发行申购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7月14日（T日）结束。

（一）网上申购缴款情况

- （1）有效认购数量:625,592,500股
- （2）有效申购户数:301,433户
- （3）有效申购倍数:85.00倍

投资者出现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的情况,本次发行网上申购均为有效申购。

（二）网上配售情况

根据《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上配售原则,本次网上发行获配户数为36,673户,网上获配股数为736万股,网上获配金额为8,007.683万元,网上获配比例1.1765%。

二、战略配售最终结果（如有）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份合计184万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20%,发行价10.88元/股,战略配售募集资金金额合计2,001.92万元。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最终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实际获配数量（万股）	限售期安排
1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2.00	6个月
2	常州市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92.00	6个月

三、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 1、保荐及承销费用:943.40万元;

- 2、审计及验资费用:316.98万元;
 - 3、律师费用:248.35万元;
 -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3.77万元;
 -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73.20万元。
- 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
- 四、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杰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丁达街111号中衡设计大厦10F
联系人:刘旭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东吴证券大厦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咨询电话:0512-62936311,62936312
发行人: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7月20日

附表:关键要素信息表

公司名称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旭杰科技
证券代码	836149
发行代码	889199
网上有效申购户数	301,433
网上有效申购股数（股）	625,592,500
网上有效申购金额（元）	-
网上有效申购倍数	85.00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股）	7,360,000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	80.00%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股）	7,360,000
网上投资者认购金额（元）	80,076,800
网上投资者获配比例（%）	1.1765%
网上获配户数	36,673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股）	1,840,000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	20.00%
包销股票数量（股）	0
包销金额（元）	0
包销股票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	0%
最终发行新股数量（股）	9,200,000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0年7月20日下午2:30在公司多功能厅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7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20日9:15-15:00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肖茂昌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60,692,8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108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59,538,1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753%。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154,6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34%。

其中,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7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以及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共计2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154,6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3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议案的情况。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二〇一九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259,765,09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03%;927,6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558%;10,100股弃权。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表决结果:41,297,65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7798%;927,6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1963%;10,100股弃权。

（二）《二〇一九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259,765,09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03%;927,6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558%;10,000股弃权。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表决结果:41,297,7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7800%;927,6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1963%;10,000股弃权。

（三）《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259,765,09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03%;927,623

公告编号:临2020-062

股票代码:300857 债券代码:12080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3568%;10,100股弃权。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表决结果:41,297,65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7798%;927,6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1963%;10,100股弃权。

（四）《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259,765,09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41%;927,6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3568%;100股弃权。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表决结果:41,307,65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8034%;927,6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1963%;10股弃权。

（五）《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260,323,313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83%;369,4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1417%;100股弃权。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表决结果:41,895,87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1251%;369,4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8746%;100股弃权。

（六）《关于申报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259,807,09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02%;885,6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3387%;100股弃权。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表决结果:41,349,65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029%;885,6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693%;100股弃权。

（七）《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259,857,09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94%;835,723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32